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031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以下為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所刊發之【中船防務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東

廣州，2024年4月25日

本公告公佈之日，董事會的十一位成員分別為：執行董事向輝明先生、陳利平先生及張俊雄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激先生、顧遠先生、任開江先生及尹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斌先生、聶煒先生、李志堅先生及謝昕女士。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4月15日（星期一）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非执行董事陈激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执行董事陈利平先生代为出席表决；非执行董事尹路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执行董事向辉明先生代为出席表决。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向辉明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预案需提交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

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发布的《中船防务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上交所公告编号：2024-016）。

3、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预案需提交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

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发布的《中船防务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上交所公告编号：2024-016）。

4、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预案需提交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发布的《中船防务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上交所公告编号：2024-016）。

5、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文件。

6、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7、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8、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9、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文件。

10、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154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126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8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预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本公司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

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中船防务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上交所公告编号：2024-017）。

11、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12、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4 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并授权本公司执行董事或董事会秘书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决定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